

由古及今同样注目，《契丹王妃》作者薇絡，现代版首作《戒爱》重装出击。



薇絡

往事成空，生生世世重重。



安徽文艺出版社

由古及今同样注目，《契丹王妃》作者薇絡，现代版首作《戒爱》重装出击。



戒  
爱

我在你的掌心，刻下一个轮回的梦，

薇絡

往事成空，生生世世重重。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戒爱 / 微络著.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5396-3040-3

I . 戒…    II . 薇…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3191 号

**戒 爱**

**薇 络 著**

责任编辑:秦雯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圣泉路 1118 号)

邮 政 编 码:230071

网 址:www.awpub.com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

印 刷:河北省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 张:12.25

字 数:213,000

版 次: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8,000

标准书号:ISBN 978-7-5396-3040-3

定 价:26.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把爱戒掉以后  
 我才隐约的明白  
 精彩的爱并不等于排山倒海  
 把爱戒掉以后  
 我恍惚地苏醒过来  
 我的爱早已没有将来

窗户里洒进来大片白花花的光芒，像是天上的星辰都在飞舞，金光流泻在房间的每一个角落，迷离精致，有种让人窒息的僵硬。

少年抬起头，淡漠的眼睛里闪过一丝不快，看着眼前微笑的中年男人，他终于艰难地开口，口气却仿佛将这间盛满阳光的屋子一起推向冰冷的深渊。

“这是什么？”

“你好不容易才找到的心脏啊，为了林龄。”中年男人笑着递过去一份文件。

少年没有抬手去接，目光淡淡地扫过，突然觉得头很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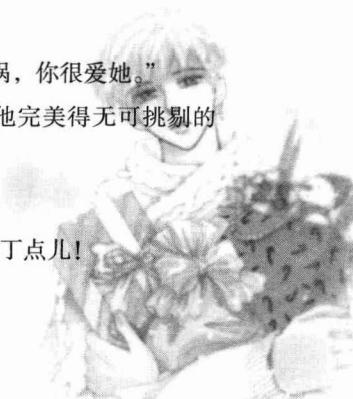
“我出了车祸是吗？……”他痛苦地低吟，脑子里却是一片空无，“爸，我什么都记不起来。”

“你为了帮林龄找到这颗适合她的心脏，所以才会出车祸，你很爱她。”

脸上淡漠的表情在一丝一丝瓦解，逐渐被痛苦取代，他完美得无可挑剔的脸上泄露了崩溃的情绪。

他是记得很爱很爱一个人！只是那个人……那个人……

无论如何都无法在脑海中拼凑出一个形象来，哪怕是一丁点儿！





“尧儿，爸爸不会骗你，你签了这份文件，林龄就有救了！你难道想看着她死吗？”

少年再一次抬头看父亲的脸，在灿烂的阳光中看不清楚表情。他默默拿起一旁的笔，轻轻在白色的纸页上签下自己的名字：“楚尧”。

在我的生命中你是一朵永不枯萎的花  
你的爱所创造的一切  
将在我苏醒的意识中  
鲜明如画

父亲露出满意的笑容，这样才好，不是吗？潘家总要有一个女孩子成为楚尧的新娘，既然那个女孩已经不可能回来了，那么躺在医院里的林龄，就是最适合的了！

## 潘 雅

从来不相信我的世界可以有多完美  
痛苦 寂寞 还有一些疲惫  
不允许他人随意进入我的零度空间  
宁愿 孤独 懒得再去想谁  
两个人一起是否只是得到一种安慰  
挣脱 过去 然后忘记一切  
没想过有天我的结局忽然全部改变  
谁会 抓住 我的无力双臂  
怎么会哭  
谁错谁对 为谁抱歉  
不会再哭  
谁错谁对 为谁憔悴  
走入零度空间 等到一切分裂  
就算爱的危险 我们一起面对  
来不及的防备 没听过的誓言  
要我怎么学会 多了爱的明天

如果一切在没有开始的时候，便被狠狠扼杀，那么所有的悲伤和苦痛都会远离我，远离我的十八岁。

我是如此渴望一生的幸福，比任何人都渴望。

因为，我一直都未曾拥有过幸福，哪怕一丁点儿也好。

我拥有的全部，只有谎言。

严小桐消失的那天，我忘记了天气是什么样子的，就算那一天艳阳高照，春风万里，但是对我来说，都是万里愁云惨淡，苦不堪言。

我不想让我还未体验爱的青春从此夭折，可是我却无能为力，所有的所有





的，都是美丽空洞、可笑苍白的谎言。

谎言有一千种方式，当它以爱的名义出现时，便成了理所当然，真假难辨。

# 1

楚尧对于所有女生来说，都是一朵无法抗拒的罂粟花。他真的是帅到让人无地自容，你或许形容不出那种帅气，但只要你看着他的眼睛一秒钟，便会突然领悟，他简直是上帝的杰作。

别以为这是肥皂剧或言情小说里才出现的男生，生活不是肥皂剧，也不是言情小说。而我要说的故事，是关于我和楚尧的，是一份青春路上弥足珍贵的爱情。

好吧，现在让我开始讲故事，就从楚尧这里说起吧，因为更远的，都难以启齿。

故事的开头，是我和楚尧的初次见面。

我转学到南方的一所中学，那是一个美丽的城市，四季花香，让人沉醉，空气中弥漫着夏天的气息。

楚尧在那所中学很出名，不，应该说在那一个城市都很出名。

因为他的帅气，呵呵，有时候人长得太帅真的不是一件好事，就像他，会让多少女生因喜欢而生出仇恨的心理？

我到小城的第一天，还没去学校，就听到了关于他的传说。那天在公交车站，两个女生手挽着手，无所顾忌地谈论关于这个几近传说的男生，样子比中了几百万还高兴！

他究竟会是怎样的一个男生呢？

可是无论怎样，那都是不可能和我有任何关系的。抬头望，视线所能及的无非是一片蓝得清澈的天空，别无其他，在城市高楼大厦的衬托下，天空更是那么遥不可及的高而远。

到底那是多么遥远的距离呢？天和地，是永远都不可能交会的吧。我听到来自公交车上的音乐，是一段我熟悉却又无比想要忘记的旋律。

要我怎么学会，多了爱的明天……



我决定先不去学校，这座城市一度地让我想流浪，因为她太美的缘故，所以麻木的现实生活往往跟不上她的旋律。这里应该是一座天堂，不该被迭起的钢筋混凝土建造的高楼大厦遮盖了本质。

所以在我还未被现实同化之前，我或许还能感受一下她深藏的美丽、幽微的情怀。

无论是车水马龙的街头，还是宁静安逸的城市公园，抑或是和谐生动的居民住宅区，在喇叭、音乐、嬉笑、谈论……各种各样的声音中，晨昏昼夜，一切都有一种不可言喻的美好。

或许这里也是一座适合遗忘的城市，不管将来还会寻获多少记忆，只要我愿意，我可以扔开所有的一切投奔她的怀抱，让永恒的时间接纳我。

第二天早上我才去学校。

我背着书包走过操场，嘴里悠然自得地哼着一首轻快的歌曲，享受早晨的空气。这个学校的环境非常好，到处绿树参天，呼吸都格外的顺畅，在这里读书也是一件很不错事情。

保持一颗平静的心，什么事情都会变得很美好。

突然间操场那边很热闹，女生的尖叫声惊扰了树上歇息的小鸟，扑棱棱，全都冲上天空。

我仰着脖子才看清楚，原来那里有一群女生围着一个拈花惹草的男孩子，那些热闹的尖叫声原来是从那里传来的。

透过模糊的视线，我很艰难地看清楚了那个男生，距离遥远却依然把我狠狠地震了一下！

有些东西在生命中出现一次便足以刻骨铭心，例如一个人，像楚尧那样的人。

出于新生必须矜持的原则，我没有凑过去看，只是嘴里习惯地吹起一个响亮的口哨，那些女生突然停止尖叫，刷刷回头向我这边看。我连忙低着头装做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样，哼着歌慢慢地走着。

这一刻宿命的双手紧紧地抓住了我，让我们太年轻的心无路可逃。





那个男孩子终于抓到机会，拔腿就跑。

我再次抬头的时候，他已经离我很近了，那张英俊的脸在晨光下一闪一闪的。我傻愣愣地看着他，他其实不是朝我的方向，而是我站的地方刚好就在教学楼前面，事实上，他是要跑到教学楼上。

我小小的心脏扑通扑通跳个不停，站在原地一动也不能动。我很想让一条路给他，可是没办法，他的风华绝代，真的让我坚强的承受力和意志一瞬间都被摧毁了！

这个男孩子，真的不是一般的要人命呢。

他一边跑，一边用那迷人的眼睛瞥了我一眼。

仅仅一眼，懒散傲慢。

我在心里骂他：知人知面不知心，天下乌鸦一般黑，他绝对不是一颗表里如一的好坯子！

下一秒，那双眼睛里，迸发出璀璨的惊人的光芒，如同寒夜里的星芒。连我心里最幽暗的那块地方，都被照亮了。

楚尧！我脑子里的第一个想法就是，这个颠倒众生的少年，一定就是楚尧！

“嗨。”他从我身边跑过去，又折回来，“我叫楚尧，你呢？你是哪个班的？几年级？”

我差一点点就激动地晕过去，我猜得真不错！然后开始明白他这么出名的原因，的确是……让人无法抗拒。

他穿着白色T恤，蓝色牛仔裤，头发松松软软，有很好的光泽。

那一堆问题连续不断问出来，我构造简单的大脑一时难以分析清楚，当场死在那里。那一刻我真想打自己一拳，关键时刻你竟然给我卡壳？！

“我是高三（9）班的楚尧。”他咧着嘴对我笑道，眼睛里亮亮的，让我心惊肉跳。

我惊诧，因为他说高三（9）班！对，高三（9）班！很凑巧，我也是高三（9）班的。脑子里闪过无数小说肥皂剧里傻傻的情节。

难道真实上演了？

会不会，我们的座位也死死地连在一起，然后我们坐在一起，日久生情……

我挤出难看的笑容，终于让大脑恢复正常运转了，我指了指楼上：“上课了。”

如果这会变成现实的话，那我不可否认今天真的走了桃花运。

这个世界上，有几人能这样被帅哥堵在楼道口盘问的？要是普通的帅我也不说什么了，可是楚尧绝对不是普通帅气！是那种外表与气质兼具的！可遇不可求，千年都等不了一回。

我捂着心脏转身就跑，他也跟上来，“你到底叫什么？几年级的，几班？我以前怎么从来没见过你？难道是新生？”

我没有看他说话的表情，但是他的声音里却可以很清楚地听出兴奋和激动。

我没有答理他，决定和这样的男生保持距离，他真的让人无法抗拒！

楚尧锲而不舍，一直紧紧地跟着我，重复着那几个问题。最后我终于被感动了，停下来，站在他面前。

他漆黑的眼睛看着我，满怀期待。

我手指指了指上方，他不解，顺着我的手指看过去——高三（9）班！

“你——”

我立刻转身进去，只想捂着耳朵大声说是不是！

我相信宿命，相信一切轮回有道，生生世世。

遇见谁，错过谁，都是命中注定。

那个时候我心里就有了很深很深的预感，我和这个罂粟一样的少年，必将是纠缠不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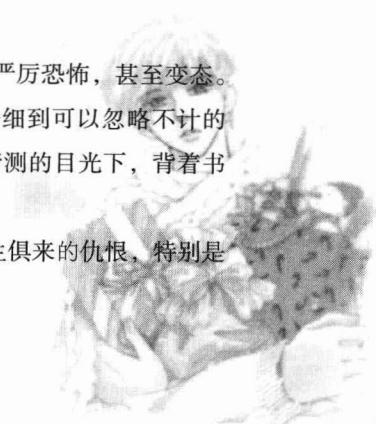
他跟进来，继续锲而不舍，兴奋地大声说：

“我也是这个班的！我刚才说过了，我们——”

“咳！”

讲台上射来一道严厉的目光，是我新班级的班主任，严厉恐怖，甚至变态。因为她长了一双巨大无比的眼睛，可眼睛上方却只有一条细到可以忽略不计的眉毛，人称“白眉鹰王”。我一脸无辜，在所有人好奇和猜测的目光下，背着书包自觉地走到教室最后一排的空位上坐下。

后来我才知道：“白眉鹰王”对男生有一种似乎是与生俱来的仇恨，特别是长得非常帅的男生。





班上有几个好事的女生说，“白眉”年轻时被无数英俊潇洒的男人骗过，于是对世界上所有帅男人都产生了仇恨。

可怜的楚尧，这么帅，当然难逃魔掌！

“楚尧！迟到了还大喊大叫！你还知道遵守纪律吗？”“白眉”教鞭挥舞得噼里啪啦，一副老虎吃人的样子。

“什么？”他把手放在耳朵旁，做喇叭状，大概一时被“白眉”吓住了，没听清。

“我说过你多少次了？不准迟到，不准旷课，你都当耳边风吗？”

我坐下，准备看好戏了。

楚尧却一副天真的样子，扯着嘴角坏坏地笑着问“白眉”：“您说什么？”故意的！

我不禁失笑，新同桌回头看了我一眼，眼光有点儿怯怯的，让人心疼。

“下去下去！”“白眉”忍无可忍，又无可奈何。

据说楚尧家里非常有钱，赞助了很多设施给学校，所以即使校长来了也要对他客气三分，更何况一个小小的班主任。

这个世界就是这么现实不是吗？要是其他人，“白眉”铁定把她的教鞭挥下来，不狠狠抽一顿，也得吓一吓。

可楚尧是万万打不得、吓不得的，除非她想失业了。

他走下来，对着我抛出一个魅惑万分的笑容。我愣了一下，心脏咚咚地跳着，对他伸出大拇指，只想说：厚脸皮！

他大概误认为我是对他刚才的行为佩服得五体投地，脸上露出不可一世的笑容，然后又对我放电。

我转过头，心里升起了莫名其妙的忧伤。在这个最容易伤感的年纪里，我扮演的其实是最平凡的一个角色。

容易感动，容易被诱惑。为什么我们的青春要有这么多理不清楚的感情呢？如果什么都不这样发生是不是就很好了？是不是就不会这么忧伤了？

“白眉”走到讲台上，说：“我们班转来一位新同学，相信大家都知道是谁了吧？”她看向我，“上来，向大家介绍一下吧。”

我放下书包走上讲台，身后那一道道好奇的眼光都聚在我身上。我心里却很

平静，无波无浪。

“大家好，我叫潘雅。”我只说了这一句，其余的，没什么好说。我知道这里只是我今后漫长生命中短暂并且平凡的一站，我不需要留下太多。

我的目光在教室里扫了一遍，最后还是无法控制地落在楚尧身上，距离好远，我只看到他深邃的眼眸里，倒映着我的影子，那么孤单。

“白眉”微笑着说：“多和同学们交流，很快就会成为朋友的。”

我点点头，便走下去。

我有一个同桌，但绝对不是楚尧，是个很羞涩的女生。我对她笑了一下，她的脸居然红了，低着头假装整理自己的东西。呵呵，这个时代，居然还存在这么纯洁的孩子。

## 2

这座城市天气总是阳光明媚，看得到洁白的云，还有很高很蓝的天空。有风的时候，整个天地都变得鲜活，无论是路边的树，还是花坛里的花，都仿佛高兴地笑着。

就是这样的环境让我心里开始产生留恋，一个人是很难找到一座适合自己的城市的，所以一旦找到了，就应该珍惜。

不管是这里的人还是物，或许都会成为将来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

同桌是个很漂亮的女孩子，至少刚开始的时候让我惊艳了一下：圆圆的苹果脸，大眼睛，让人越看越喜欢。

可是她不说话，我们无从交流，我也提不起勇气和她讲话。我性格里带有一种天生的冷漠，对人对事，都需要很长的时间才能热起来。

而且我们之间根本就是陌生人，或者，我们根本不属于一个世界。

我想过，有可能高中结束时我们都不会讲一句话，可是命运的手还是轻轻地把我们拉在一起，并且为了防止我们分离，还系上了一根细细的丝线。

那一天，新来的英语老师不懂规矩，其实我也是不太懂的。可是听到她说要点名让大家回答问题时，教室里唧唧歪歪就乱开了。然而这位老师雷厉风行，说干就干，拿起名单，乱点：





“林龄。”

全班哗然，我以为逮到活宝了，四处搜索是谁那么倒霉。接下来几声嘲讽的歇歇声让我疑惑，我朝声音的来源望去，发现她们的目光都在我这一边。

我不叫林龄。

我惊讶且无辜地看着那一双双望着我的眼。直到身边有了小小的动静，我才恍然大悟。

原来看的不是我。

同桌，她的名字叫林龄。

她很迟疑地站起来，脸涨得通红，手指紧紧绞着衣角，几乎要把衣服弄出一个洞。

我的呼吸不知不觉跟着她紧张起来，低着头趴在桌子上，想很小声告诉她正确答案。

可是压根儿她就没看我。

英语老师很耐心地又重复了一遍问题，有人笑起来，开玩笑似的说：“老师，她不会说话呢，您别为难她了。”

我一怔。

奚落的笑声掀起，如同世界毁灭那么可怕。

心里隐隐约约有风呼啸而过，很凄厉。

“老师，她真的不会说话啦，她是哑巴！”

“哑巴是很可怜的！”

哄笑声几乎要掀翻了屋顶。我感觉身边的女生狠狠地颤抖了一下。

我的目光扫过去，那几个说话的女生立刻闭了嘴，然后才感觉像是被愚弄了，又狠狠地向我瞪过来。

我猜想林龄此刻的内心，巨浪翻滚。她的同学在嘲笑她，在她最无助最惶恐的时候，耳边只有熟悉的人一声高过一声的嘲弄。

那种感觉，就像心里放了一颗定时炸弹，时时刻刻提醒着你，要爆炸了！要爆炸了！

然而，也许此刻，她更渴望死亡的脚步加快吧！我看着她的侧脸，因为无助和难堪而显出一种绝望的神情来。

我倏地站起来，就是一秒钟内决定的！

我要帮她！

我痛恨那种被所有人背叛的感觉！比把我的一切毁灭都可怕！

因为切身经历过，所以同样的情况，我希望可以把发生在这个可怜少女身上的痛苦程度，降到最低。

我用流利的英语回答了老师的问题，大家的笑声戛然而止，用一种震惊又复杂的眼神看着我。

英语老师有些微微的脸红，似乎觉得为难一个哑巴很愧疚，她不好意思地望着林龄笑了笑，让我们两个都坐下。

林龄的身体重重地和椅子发生了碰撞。我转头去看，她满脸都是汗，嘴唇被咬破了，血丝还没有干。

右边的角落里突然响起一片掌声，楚尧充满赞许的声音传了过来：“Oh!! Very good!!”

我皱眉。

对这位家世富贵的少年，我的思想里，占据着纨绔子弟、花花公子等词，我认为他就是那种家里有钱所以骄横傲慢的人，这一点，从他的目光里可以看出来。

可是现在，他居然带动班里的人鼓掌，我终于忍不住回头看他，他立刻感知我的目光，简直就是那句什么什么一点通。

他冲我邪邪地一笑，漫不经心的帅气。

妖孽！我撇撇嘴，也报以一笑。

英语对我来说不是太难的事情，我出生在英国，而且我外婆是英裔华人，母亲从小接受的是英式教育，所以我这个被她们从小宝贝的唯一的女儿，英语当然不会太差了。

可是我仍然能为帮助林龄而感到高兴。她眼睛里有我熟悉的东西，那是和我像极了的绝望。

乱七八糟的早晨，英语课之后我一直都平静不下来。终于挨到最后一节课，我如释重负，半靠在座位上看数学习题。

林龄一直安静地坐着，似乎还没有从英语课上的惊恐中走出来。

快下课时她突然递给我一张纸条，从课桌的下方，用手拽拽我的衣角。我猝不及防，差点儿尖叫出来，却看见她炽热但小心翼翼的目光。





我伸出手接过纸条，碰到她的手心，温软潮湿像是生长在阴暗角落里的苔藓。

纸条上是她清秀的字体：“谢谢你！”

“谢谢你！”是这个世界上最简单的词，可是她本身具有的力量，却足以摧毁一座坚固的城堡。

我心里的那座城堡轰然倒塌的声音清晰地传来，在我心上盘旋，久久地不曾散去。

她又拽了拽我的衣服，我看向她，她冲我甜甜地一笑，笑容中不知包含了多少自卑和无奈。

也许我是第一个肯伸出手，帮助她逃离痛苦的人。

我拉起她的手，轻轻地说：“别怕，有我在，什么都会好的。”

林龄清亮的眼睛在我面前一闪一闪的，在她的眼里我看到了希望和感恩。我不忍心改变我的话，于是也握紧了她的手。

哦，林龄，那个时候，我真的真的想给你一切我所拥有的东西，我真心地希望你能从哑巴的阴影里走出来，希望你快乐起来。因为你纯真的眼神、孤独的绝望，让我的心很痛，痛得要支离破碎。

我在林龄的身上，很轻易就看到我的影子，被巨大的阴影笼罩着，被空茫的绝望吞噬着。这都是我们的宿命，因为逃不脱，所以必须勇敢地承受。

那时我如何都无法预料，这一切竟是我们日后千千万万痛苦的源头。也许当时，假如我没有大胆站起来，没有主动握住林龄的手，那么桥归桥，路归路，我们一生都不相干。

可是，人类最大的悲哀，便是只能改变未来，而无法改写过去。

### 3

楚尧是学校篮球队队长，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好运都让他沾上了。在这里待了一星期后，我知道了他显赫的家庭背景。

政界高官，商界翘楚，父母都是传奇人物。

我想起我那位叱咤风云的妈妈，无所不能，无所不做。好像有那么一点点相

似之处，我和楚尧身世背景都相差不远。

体育课篮球赛我看，想起来却后悔得要死，本来在教室里和林龄谈论楚尧这么帅为什么不找女朋友的事情，没想到被外面拉风扯旗的尖叫给吸引了，于是忍不住好奇心就下去看了。

夏天的阳光，肆无忌惮，一切都不放在眼里，在这个世界里横行无忌。

烈日当空，真是炼狱啊！

可是一块篮球场上，仍然站满了楚尧的粉丝，那个场面壮观！

楚尧帅得迷死人不偿命，那些女生追他不到黄河心不死！

彼此之间没有谁欠谁，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如火的阳光下，楚尧在球场上奔跑传球，挥洒着汗水。每一个动作，都帅得恰到好处，不多一分，不少一分。

篮球总是围绕着他跳来跳去，他每进一个球，都会有排山倒海的呐喊声响起，就像百万红军飞跃大渡河，一个倒下了，一个又接上来！

只有我这个对篮球一窍不通的人无精打采站在人群里，被太阳晒得像奄奄一息。

该死，才五月，居然这么热！

林龄在我旁边，差不多也晒得蔫了，但是眼睛却盯着球场上，一转不转。

所以当一颗篮球从天空倏地划过，割断了金色的光线，直直飞向我们时，我们都浑然未觉。

球场上突然掀起铺天盖地的尖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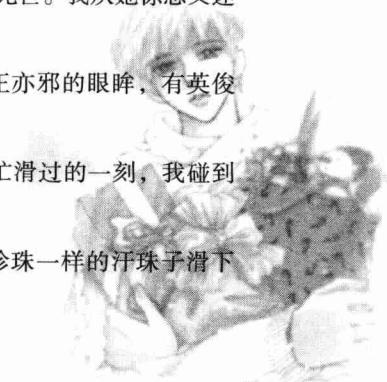
我抬头，才反应过来，但已经来不及了！我尽所有的力抱着林龄飞速转身，她却还是没能躲过这场噩运，被篮球狠狠砸中了脑袋。那一刻，我怀里的她突然像泥巴一样瘫软了下去，她还对着我笑，可笑容一瞬间凝固在唇边。

她倒下去的一刻，阳光折射着她的瞳孔，闪出迷炫的光芒。我从她惊恐又迷离的瞳仁里，看见匆忙跑来的一道身影。

那个穿着白色T恤的男生，有黑夜一样漆黑的、亦正亦邪的眼眸，有英俊的轮廓，迷人的笑容。

“林……”我的双手没能接住她，指尖从她的衣角匆忙滑过的一刻，我碰到一只冰冷的手掌，那双手迅速抱住了林龄下落的身体。

一股很大的力道将我推开，他满脸的汗水，额前有珍珠一样的汗珠子滑下





来，打在我的手背上。

我抬起头。

金色的光线不断跳跃。

小时候，神话故事里，太阳神驾着金色的马车，从黑夜的尽头，缓缓驶来，沿途把金色的阳光洒下，带给人间一片光明。

“去医务室！”我怒吼出来，不知道为什么那么愤怒。

“交给我。”楚尧给我一个放心的眼神。

我怔住，回神时，视线中只有他渐渐远去的背影，阳光凝聚在我的眼睛周围，让我看一切都模模糊糊，风无声地吹过，我竟然莫名其妙地忧伤起来。

身边还有女生的尖叫，夹杂着不怀好意的揣测。

“楚帅抱着那个女孩子走了？！”

“她不就是高三（9）班的那个哑巴吗？不会说话，因为家里有钱，学校破例收进来的那个。”

“啊？是她啊？和楚帅是同班吗？”

“所以楚帅才会那么好抱着她去医务室嘛，那个球也是他砸过来的呢。”

“都给我闭嘴！”我转身恶狠狠地喊道，“再多说一句我让你们全都别想在这里混下去！”天地良心，我真的不是故意那么狂躁。

可是这句话引起的效应让我很满意，那些唧唧喳喳的女生终于无声了。

我向医务室走去，天空直直打下一束光线，我希望它们都变成利剑，狠狠地刺穿那些女生的身体！

她们不会知道，在她们幸灾乐祸，自以为无关痛痒的话语中，曾经多少次伤害了那个可怜的女孩，而她们竟以为上天赐予自身的幸福便是狠狠刺伤别人的工具！

我痛恨这些人！

要是换做她们是哑巴，要是换做她们被人整天在背后议论嘲笑，她们又会如何？！

我多么期待这些丑恶人受到报应时的嘴脸！

医务室里静悄悄的，林龄躺在床上，脸色苍白，和白色的床单几乎合为一体，我慢慢地走近她，看见她长长的睫毛在抖动。

她的梦里，一定被泪水充斥了。

刚才校医的话隐隐荡在耳边：“篮球砸中头部没有什么大问题，她晕过去是